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perium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補充公告
根據新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之公告(「公告」)，內容有關根據新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公告已揭露的資訊外，本公司董事會謹此進一步提供以下資訊。

進行配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起開展比特幣開採業務，此乃Web 3.0的核心組成部分。隨著近年香港Web 3.0整體發展環境的改善，本公司擬進一步拓展其Web 3.0業務。此外，本公司已取得第1類、第4類、第9類證監會牌照，有效期為10年。推動Web 3.0發展，再結合我們的金融服務，此舉將有利於本公司整體的未來發展。

為拓展Web 3.0及相關金融服務，並滿足潛在發展所需的專業知識與監管要求，本公司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初起，持續與專精於為金融機構(包括經紀商、投資銀行、資產管理公司、零售及商業銀行、基金公司)、加密貨幣營運商／項目及其他組織提供服務的獨立第三方顧問公司(「顧問」)進行溝通，以獲取Web 3.0業務的專業知識與監管支援。本公司獲證監會發牌之附屬公司的負責人員，已於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開展持續專業培訓，以符合牌照升級要求。待證監會牌照升級後，本公司將可拓展業務收入及客戶基礎，有利金融服務分部之長遠發展。

假設所有配售股份獲悉數配售，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18,1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附帶之所有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佣金、法律開支及墊付費用)約500,000港元後)估計約為17,600,000港元。本公司計劃與其資產管理附屬公司合作設立加密資產基金，以進行加密資產投資及交易。約800,000港元應用於支付法律及專業費用。預計將合共3,800,000港元應用於進行加密資產投資。此部分所得款項淨額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全數動用。

約6,000,000港元將應用於金融服務的進一步發展(包括但不限於提升證監會牌照)。預計將應用合共2,000,000港元於專業服務及基礎設施升級，以滿足牌照升級要求。4,000,000港元將用於牌照升級及自二零二五年九月起恢復美國股票買賣服務後，未來10個月的額外營運開支及每月400,000港元的額外薪金。預計此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前全數動用。

約7,000,000港元將應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包括但不限於結清待償審計及其他專業及行政開支。約2,500,000港元將應用於結清該等待償費用(包括審計費用、估值費用、法律費用及印刷費用)，而約4,500,000港元將應用於行政開支，包括但不限於約1,500,000港元的租金開支、約3,000,000港元的薪金。預計此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全數動用。

承董事會命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主席)、鄭美程女士及詹德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鄺沛賢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指定網站www.8029.hk刊載。